

证券代码：832062

证券简称：ST 爱科赛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深圳市爱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爱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深圳市爱科赛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爱科赛电气”）100.00%股权，实缴出资 300.00 万元。根据公司战略规划需要，公司拟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深圳爱科赛电气 100%股权以 1.00 元转让给深圳冠一博科技有限公司。本次转让价格以鹏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以 2024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鹏盛审字【2024】02316 号审计报告为作价依据。

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深圳爱科赛电气股权，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减少一家全资子公司。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上述《非上市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本次公司转让深圳爱科赛电气 100.00%股权将导致公司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12,774,013.24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7,769,368.39 元；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深圳爱科赛电气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2,593,763.70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20.31%；净资产-7,085,145.52 元，占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额的 88.85%，均未达到上述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11 月 1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深圳市爱科赛电气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深圳冠一博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象角塘社区中浩工业城 C2 栋七层 706-3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象角塘社区中浩工业城 C2 栋七层 706-3

注册资本：1,000,000.00

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是：网络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产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通讯设备销售；5G 通信技术服务；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安全系统监控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智能水务系统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法定代表人：温幼娟

控股股东：温幼娟

实际控制人：温幼娟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深圳市爱科赛电气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深圳市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交易标的的成立时间：2006 年 1 月 20 日

交易标的的注册资本：300 万元人民币

交易标的的实缴资本：3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实缴 300 万元人民币)

交易标的的法定代表人：袁诚文

交易标的的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一般经营项目是：通信、电子、化工、工业控制、安全防护、图像监控系统，动力环境监控系统，及系统集成相关产品的销售、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通信设备、计算机用精密空调、交流不间断电源的设计、销售及技术咨询；电力操作电源的设计、销售及技术咨询；通信网络、智能系统设备的设计、上门安装及技术咨询；建筑智能化工程、安防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及维护；经营进出口业务；汽车（不含小轿车）、自行车销售；特种车、检测车销售。（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公司持有深圳爱科赛电气 100.00%股权，本次交易标的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涉及债权债务转移

次交易涉及的债权债务由购买股权的自然人按股权比例承担。

（四）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深圳爱科赛电气股权，深圳爱科赛电气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根据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出具的鹏盛审字【2024】02316号《审计报告》，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深圳市爱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值为 2,593,763.50 元，净资产值为-7,085,145.52 元。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系由双方依照自愿、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充分考虑标的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股东实缴以及经营情况等，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最终确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款为 1.00 元。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利益输送等情况，不存在侵害股东及公司利益的情况。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与深圳冠一博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深圳爱科赛电气的 100% 股权以 1.00 元的价格转让给深圳冠一博科技有限公司，交易对价 1.00 元。具体以双方实际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为准。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爱科赛电气有限公司经营情况未达到公司预期，根据公司战略规划需要，拟出售该全资子公司股权，剥离公司非主营业务，从而有利于公司集中精力和资金发展主营业务，促进公司全年经营目标和利润指标的实现和达成。

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是根据公司经营战略发展的需要，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而进行的，不存在重大交易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是公司基于经营战略及发展的需要，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集中有效资源，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成果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深圳市爱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鹏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鹏盛审字【2024】02316号《审计报告》。

深圳市爱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2日